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杜唯瑄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
傳真：033361097

電子信箱：1003503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849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0008499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體育署委託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110年水域安全創意繪圖及海報設計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0年9月14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1000325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預計透過水域安全創意繪圖及海報設計競賽，加深各學習階段學生建構水域安全正確概念，並提高師長及家長重視水域安全。
- 三、競賽徵稿期間及參加對象：
 - (一)徵稿期間：自110年9月17日(星期五)至110年10月22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截止。
 - (二)參加對象：全國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在籍學生。
- 四、獎勵辦法：

(一)國小組「水域安全創意繪圖競賽」：

- 1、特優2名，禮券3,000元或等值禮品及獎狀1張。

學務處

110/09/15 10:47



1100005476

有附件

- 2、優選5名，禮券2,000元或等值禮品及獎狀1張。
- 3、佳作10名，禮券1,000元或等值禮品及獎狀1張。
- 4、網路人氣獎5名，禮券800元或等值禮品及獎狀1張。
- 5、入選獎10名，禮券800元或等值禮品及獎狀1張。

(二)國中及高中職組「水域安全創意海報設計競賽」：

- 1、特優2名，禮券6,000元或等值禮品及獎狀1張。
- 2、優選5名，禮券4,000元或等值禮品及獎狀1張。
- 3、佳作10名，禮券2,000元或等值禮品及獎狀1張。
- 4、網路人氣獎5名，禮券1,000元或等值禮品及獎狀1張。
- 5、入選獎10名，禮券1,000元或等值禮品及獎狀1張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